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临沂供电公司
山东临沂三义（北岭）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7 月 5 日，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临沂供电公司组织召开了山东临沂三义（北岭）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临沂供电公司、调查单位山东景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超越电力建设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临沂正信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环评单位临沂顺恒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检测单位山东益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特邀两位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经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建设输电线路全长 1.45km，其中 110kV 单回架空线路 0.38km，同塔双回架空线路 0.68km，单回电缆线路 0.18km，双回电缆线路 0.21km。建设项目实际总投资 148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费用 25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的 1.68%。

2024 年 12 月 20 日临沂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以临审服投资许字〔2024〕22029 号文件对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辐射〔2016〕84 号），本工程仅涉及一般变动，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建设项目在设计、施工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及要求，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期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

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验收监测结果满足国家相关标准及限值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工程电磁防护、噪声和污水防治、生态保护和水土保持设施基本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中的要求予以落实。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现场调查，本工程变电站调查范围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区及其他生态敏感区，本工程严格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的环保措施，施工期间产生的生态影响基本消失，且运行期间对地区生态环境影响轻微，本工程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山东临沂三义（北岭）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合格、措施有效，验收调查报告表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同意山东临沂三义（北岭）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建议

进一步加强运行期的环境管理，做好科普宣传、公众沟通与环境监测工作。

验收组组长： 

山东临沂三义（北岭）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送出工程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验收工作组	机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组长	建设单位	林 建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临沂供电公司建设部	副主任	林建
成员		杨国军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临沂供电公司建设部	专 工	杨国军
		崔 波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临沂供电公司发展部	专 工	崔波
		魏恒胜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临沂供电公司运检部	五级职员	魏恒胜
		王龙凯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临沂供电公司项目管理中心	项目经理	王龙凯
	技术专家	王荣锁	山东省核与辐射安全监测中心	研究员	王荣锁
		孟 磊	济南盈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高 工	孟磊
	验收调查单位	庄 严	山东景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庄严
	施工单位	吴 杰	超越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杰
	设计单位	王 津	临沂正信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 总	王津
验收检测单位	赵孟康	山东益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赵孟康	
环评编制单位	李传继	临沂顺恒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传继	